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张政办发〔2025〕76号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张掖市行政许可 事项清单（2025年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直及省属驻张有关单位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版）的通知》（甘政办发〔2025〕62号），市政府办公室结合我市实际，修订形成《张掖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版）》，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公布。

公布现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是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审批效率的重要举措。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抓

好行政许可项目的衔接落实，合理设定审批程序、环节和办结时限，做好在线办理审核，确保应上尽上、规范上线。要将与行政许可事项对应的监管事项纳入“互联网+监管”平台，明确监管责任，加大监管力度，及时发现和纠正重审批、轻监管和以审批代替监管等问题，防止出现监管真空。要对照“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要求，优化流程再造、精简审批材料、压缩审批时限、减少跑动次数，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切实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附件：张掖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版）



附件

张掖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5年版）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市政府（由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甘肃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21年本）的通知》（甘政发〔2021〕58号）
2	市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市发展改革委；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3	市发展改革委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4	市发展改革委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5	市发展改革委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6	市发展改革委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市发展改革委；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7	市教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市教育局；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	市教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市教育局；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9	市教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0	市教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市政府（由市教育局会同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教育部门会同公安机关、交通运输部门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11	市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市教育局；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2	市教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县级教育部门；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3	市工信局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市工信局；县级工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甘肃省电网建设与保护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	市公安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5	市公安局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6	市公安局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7	市公安局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携运许可	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18	市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19	市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20	市公安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21	市公安局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许可	市公安局(初审)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保安守护押运公司管理规定》(公通字〔2017〕13号)
22	市公安局	保安员证核发	市公安局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3	市公安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 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 和 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	市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25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6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7	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0—2012)
28	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9	市公安局	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30	市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31	市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32	市公安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33	市公安局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34	市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5	市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6	市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7	市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38	市公安局	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39	市公安局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40	市公安局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41	市公安局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42	市公安局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43	市公安局	非机动车登记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44	市公安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45	市公安局	户口迁移审批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46	市公安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县级公安机关或市政府指定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47	市公安局	普通护照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48	市公安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49	市公安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50	市公安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51	市公安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52	市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53	市公安局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市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含指定的派出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4	市国家安全局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许可	市国家安全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55	市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县级民政部门(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56	市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县级民政部门(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57	市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县级民政部门(由县级民族宗教部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58	市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市民政局；县级民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59	市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市政府，市民政局；县级政府，县级民政部门	《殡葬管理条例》
60	市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市政府、县级政府(由民政部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承办)；市级、县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地名管理条例》
61	市司法局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市司法局(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62	市司法局	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许可(含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申请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	市司法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开展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的决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延长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开展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的决定》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23〕34号) 《律师执业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3	市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市司法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12〕52号)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
64	市司法局	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市司法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
65	市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县级财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66	市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市人社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67	市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市人社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68	市人社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市人社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69	市人社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市人社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70	市人社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市人社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71	市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市自然资源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72	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审核	市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
73	市自然资源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市自然资源局;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涉密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办法》(自然资规〔2023〕3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4	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
75	市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76	市自然资源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市政府(由市自然资源局承办) ;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77	市自然资源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市政府(由市自然资源局承办) ;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78	市自然资源局	临时用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79	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0	市自然资源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市政府(由市自然资源局承办) ;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81	市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2	市自然资源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83	市自然资源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84	市自然资源局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5	市生态环境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86	市生态环境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25年本）》
87	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88	市生态环境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9〕26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9	市生态环境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90	市生态环境局	延长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91	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
92	市生态环境局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93	市生态环境局	辐射安全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94	市住建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	市住建局(涉及公路、水运、水利、电子通信、铁路、民航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审批时征求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95	市住建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96	市住建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97	市住建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市城管执法局会同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人民政府环境卫生部门会同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98	市住建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市城管执法局 ;县级人民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99	市住建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市城管执法局 ;县级人民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0	市住建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市城管执法局 ;县级城市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01	市住建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02	市住建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03	市住建局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04	市住建局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05	市住建局	燃气经营许可	市住建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甘肃省燃气管理条例》
106	市住建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国发〔2012〕52号)
107	市住建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市政府(由市住建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承办)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08	市住建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09	市住建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市住建局 ;县级城市绿化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10	市住建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市住建局 ;县级城市绿化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
111	市住建局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市住建局会同市文物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2	市住建局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市住建局会同市文物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13	市住建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市住建局会同市文物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14	市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115	市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
116	市住建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市城管执法局 ;县级城市管理执法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17	市住建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市城管执法局 ;县级城市管理执法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18	市住建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市住建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
119	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120	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121	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2	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
123	市交通运输局	涉路施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124	市交通运输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125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126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127	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128	市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
129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130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1	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132	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外)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133	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市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34	市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35	市交通运输局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设计审定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136	市交通运输局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137	市水务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38	市水务局	取水许可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9	市水务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140	市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141	市水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142	市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143	市水务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44	市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市政府（由市水务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水务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145	市水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46	市水务局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147	市水务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48	市水务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49	市水务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市水务局；县级水务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0	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农药管理条例》
151	市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市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定》 《甘肃省农作物种子条例》
152	市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
153	市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市政府（由市农业农村局承办）；县级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54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市植保植检站；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	《植物检疫条例》
155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市植保植检站；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	《植物检疫条例》
156	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受理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157	市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管理条例》
158	市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管理条例》
159	市农业农村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市政府（由市农业农村局承办）；县级、乡镇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160	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1	市商务局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资质认定	市商务局(受省商务厅委托,对申请材料是否齐全、符合法定形式进行审核)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 《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62	市商务局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市商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63	市商务局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市商务局(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拍卖管理办法》
164	市商务局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市商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165	市文广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166	市文广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67	市文广旅游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168	市文广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69	市文广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70	市文广旅游局	旅行社设立许可	市文广旅游局(受省文旅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旅行社条例》
171	市文广旅游局	广播电视台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市文广旅游局、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72	市文广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市文广旅游局、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73	市文广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市文广旅游局、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74	市文广旅游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台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台站审批	市文广旅游局（初审）；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台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175	市文广旅游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市文广旅游局；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76	市文广旅游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市文广旅游局、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
177	市文广旅游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市文广旅游局（初审）；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初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178	市文广旅游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市文广旅游局（初审）；县级文体广电和旅游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179	市文物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市政府（由市文物局承办，征得省文物局同意），市文物局；县级政府（由文物部门承办，征得上一级文物部门同意），县级文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0	市文物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市文物局；县级文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1	市文物局	国有文物保护单位中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市政府（由市文物局承办，征得省文物局同意）；县级政府（由文物部门承办，征得上一级文物部门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2	市文物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市文物局；县级文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3	市文物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市文物局；县级文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84	市文物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市文物局；县级文物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85	市卫生健康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186	市卫生健康委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187	市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188	市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189	市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90	市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191	市卫生健康委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192	市卫生健康委	医疗机构购用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193	市卫生健康委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94	市卫生健康委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二审);县级卫生健康部门(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
195	市卫生健康委	医师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
196	市卫生健康委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197	市卫生健康委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关于进一步加强产前筛查服务管理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25〕6号)
198	市卫生健康委	外籍医师在华短期执业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99	市卫生健康委	护士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护士条例》 《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00	市卫生健康委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201	市卫生健康委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202	市卫生健康委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市卫生健康委;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3	市卫生健康委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卫生健康委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04	市应急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205	市应急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
206	市应急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207	市应急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208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市应急局(受省应急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9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
210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市应急局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11	市应急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212	市应急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市应急局 ;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13	市应急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工作的通知》（矿安〔2024〕70号）
214	市林草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15	市林草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植物检疫条例》
216	市林草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217	市林草局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218	市林草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219	市林草局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
220	市林草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	《风景名胜区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1	市林草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222	市林草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223	市林草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市林草局；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224	市林草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市政府（由市林草局承办）、市林草局；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225	市林草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市政府（由市林草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26	市林草局 市住建局	古树名木移植审批	市政府（城区古树名木移植由市住建局承办，乡村古树名木移植由市林草局承办）；县级政府（城区古树名木移植由住建部门承办，乡村古树名木移植由林草部门承办）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227	市林草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林草局	《甘肃省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办法》
228	市林草局	省级风景名胜区符合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其他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审批	市林草局	《甘肃省风景名胜区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9	市市场监管局	食品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30	市市场监管局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31	市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外）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32	市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市市场监管局(可依法依规委托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 TSG08 — 2017 ）
233	市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 2021 年版）》 《甘肃省第二十二批取消调整行政审批项目和省级政府部门现行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234	市市场监管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
235	市市场监管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口计量器具监督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计量器具新产品管理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36	市市场监管局	企业登记注册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防范和查处假冒企业登记违法行为规定》
237	市市场监管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238	市市场监管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239	市市场监管局	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登记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及其派出机构	《甘肃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监督管理条例》
240	市市场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41	市市场监管局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42	市市场监管局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3	市市场监管局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邮寄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44	市市场监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245	市市场监管局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市市场监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246	市市场监管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247	市体育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市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
248	市体育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市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全民健身条例》
249	市体育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市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250	市体育局	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	市体育局；县级体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251	市畜牧兽医局	兽药经营许可	市畜牧兽医局；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兽药管理条例》
252	市畜牧兽医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市畜牧兽医局；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253	市畜牧兽医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54	市畜牧兽医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255	市畜牧兽医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256	市畜牧兽医局	动物诊疗许可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257	市畜牧兽医局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市政府(由市畜牧兽医局承办)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258	市畜牧兽医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59	市畜牧兽医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县级农业农村(畜牧兽医)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60	市畜牧兽医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市畜牧兽医局;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61	市畜牧兽医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市政府(由市畜牧兽医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渔业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262	市畜牧兽医局	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畜牧兽医局	《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263	市畜牧兽医局	猎捕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市畜牧兽医局	《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264	市畜牧兽医局	猎捕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甘肃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65	市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市档案局；县级档案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266	市委宣传部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出版管理条例》
267	市委宣传部	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市新闻出版局	《印刷业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268	市委宣传部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县级电影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及补充规定
269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教育培训活动许可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270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市民族宗教委(初审)；县级民族宗教部门(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271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县级民族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272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市民族宗教委(初审)；县级民族宗教部门(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273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县级民族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274	市民族宗教委	大型宗教活动许可	市民族宗教委会同市公安局	《宗教事务条例》
275	市民族宗教委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市民族宗教委；县级民族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76	市民族宗教委	生产、加工、经营清真食品审批	县级民族宗教部门	《甘肃省清真食品管理条例》
277	市委统战部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市委统战部（审核上报，由县级侨务部门初审）；县级侨务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278	市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	市委编办；县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279	市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市气象局；县级气象部门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80	市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市气象局；县级气象部门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81	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市气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82	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市气象局会同有关部门；县级气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283	市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县级税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84	市消防救援支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市消防救援支队；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85	市邮政管理局	邮政企业撤销普遍服务营业场所审批	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6	市邮政管理局	邮政企业停限办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287	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市烟草专卖局；县级烟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288	中国人民银行 张掖市分行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	中国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受理）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工作规程（暂行）》 （银发〔2005〕89号）
289	中国人民银行 张掖市分行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	中国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 （国发〔2020〕13号）
290	中国人民银行 张掖市分行	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中国人民银行张掖市分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1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经常项目特定收支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2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经常项目外汇存放境外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3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外币现钞提取、出境携带、跨境调运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4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跨境证券、衍生产品外汇业务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95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境内机构外债、跨境担保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96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境内机构（不含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外债权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97	国家外汇管理局 张掖市分局	资本项目外汇资金购付汇 核准	国家外汇管理局张掖市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
298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 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 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299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分支 机构设立、变更、终止以 及业务范围审批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300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非 银行金融机构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301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外资银行营业性机构及其 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终 止以及业务范围审批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302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外资银行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首席代表任职资格 核准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
303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保险公司及其分支机构设 立、变更、终止以及业务 范围审批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04	张掖金融监管 分局	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核准	张掖金融监管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公开属性 主动公开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1月18日印发

